要時組成調查小組查明事實 科查明事實 般案件 0 (平 事證 教項第 有一或 Ŕ **宗關** \sim 案件 由學校性騷擾及性侵犯處理委員 教師第八 涉性騷擾或性侵犯(性侵害) 或相關機關調查處理

蒐集相

0

(所)、科教評會 W

第六 -教師法算-款至第二 實是否符合、第一項第一、於表現定 合 審議事實是否存 十四條第一項對款或第八款之數

> 盐 岩

的

記載詢問目

他人到場或提書面說

、得否委

、地點

副

明及不到場所生之效

見應

書面通知中

機會

1. 讓當事人有陳述意

各級教評會審議時

送

N

書

果並注意文

(漢)。

屬教師涉性騷擾或性

 α

侵犯(性侵害)案件, 應尊重學校性騷擾及

性侵犯處理委員會調

合教師 一款至 X 審議前級教評會程序是否符 規定 是否符(一角第一 六款或第八款之 部分適用) 合規定及事實 法第十四條第一 第六款或第八 舉部分適用)

校教評會

曹擾會予等及或雙原性小方

侵犯處理委 組調查過程

二次

查結果及專業判斷為避免被害人有二

0

,及調查

傷害之情形,及訓人力資源之演費等 人力資源之浪費等 則,學校性騷擾及

森 等 。 秦 曾 事 人 人 会 會 一 人

業流程中 有陳述意

應「

•

へ機會

當事人充分陳述意見

ء

:是否符合教師 5一項第一款至 否符 程序是 定 へ規 入談、 讏 合規定及事實 法第十四條第-第六款或第八書 级教評 審議前

報部

1教評會決議作成之日 1內報教育部核准,同 售面附理由通知當事人 自日書 學起時校十以

好

教評會

教師解聘、停聘或不續聘案事證明確,而条 (所) 教評

所作之決議與法律規定顯然

不合時,院教評會得逕依規定

更之,校教評會對院教

審議變

學校於教育部核准函到校後,以書面附理由、救濟程序教示規定通知當事人

並請 該

• 買

有類此情形者亦同

許會

會

納入學校教師評審委

置辦法中明確規範

毒 教師解聘、停聘、不續 聘案未經教育部核准 前聘約期限屆滿者,學 - 日起至該教師 、停聘、不續聘案育部核准送達學 N 任,聘期自當學年度 校應予暫時繼續 經教育部核准送達 日上 解聘、 田 く 妓

核准

各級教評會審議時

- 出席人數及決議 人數須符合各校
- 第八款情事 尚須符合同 二項規定。 校自訂之規 大事 囙 • 0 + 李 一項第 應依各校規定 0 定較法為嚴 有教師法第 訂之規定 第二項。各校自 新 , • 徠 但 款者 條准 2

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解聘、停聘、不續聘案作業流程檢覈表

案由:

流程	檢覈事項	核符	不符
一、 一般案件調查	調查小組進行調查		
* 必要時組成調查小組查明、蒐集相關事證			
教師如涉及校園性騷擾及性侵犯(性侵害)事件之調查	當事人陳述意見		
*性騷擾及性侵犯處理委員會(或調查小組)之組成、出席	應出席委員人數:		
人數、決議人數	實際出席委員人數:		
*調查事實(紀錄)	依規定迴避人數:		
*雙方當事人陳述意見、答辯	參與投票人數:		
*討論、決議與紀錄(確認屬實)(依據學校性騷擾及性侵	通過決議人數:		
犯處理與防治實施要點等相關規定)			
二、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	當事人陳述意見(含通知列		
*系所教評會之組成	席文書之送達)		
*相關人員列席報告	應出席委員人數:		<u> </u>
*當事人陳述意見、答辯(通知當事人列席時,注意書面	實際出席委員人數:		
通知記載內容及文書送達過程)	相關人員依規定迴避		
*討論、決議與紀錄(出席人數、決議人數、迴避,依據教	參與投票人數:		
師法第十四條相關條款及系所教評會設置辦法等規定)	通過決議人數:		
三、院教師評審委員會	當事人陳述意見(含通知列		
*學院教評會之組成	席文書之送達)		
*相關人員列席報告	應出席委員人數:		
*當事人陳述意見、答辯(通知當事人列席時,注意書面	實際出席委員人數:		
通知記載內容及文書送達過程)	相關人員依規定迴避		
*討論、決議與紀錄(出席人數、決議人數、迴避,依據教			
師法第十四條相關條款及院教評會設置辦法等規定)	通過決議人數:		
四、校教師評審委員會	當事人陳述意見(含通知列		
*學校教評會之組成	席文書之送達)		
*相關人員列席報告	應出席委員人數:		
*當事人陳述意見、答辯(通知當事人列席時,注意書面	-		
通知記載內容及文書送達過程)	相關人員依規定迴避		
*討論、決議與紀錄(出席人數、決議人數、迴避,依據教	參與投票人數:		
師法第十四條相關條款及校教評會設置辦法等規定)	通過決議人數:		
五、核定、通知	自教評會決議作成之日起十		
*學校自教評會決議作成之日起十日內報教育部核准	日內報教育部核准		
*通知當事人(附理由)	學校附理由通知當事人		
*教育部核准函復學校,學校通知當事人(附理由、救濟程			
序之教示規定)			

備註:

- 一、本表係協助各校處理教師解聘、停聘、不續聘案作業流程之檢覈,請逐項檢查填列,並作為教育部審核之參據。
- 二、學校函報教育部之附件包括具體事實表、檢覈表、各級教評會會議紀錄及簽到表、調查報告 及相關會議決議紀錄、當事人陳述意見內容、當事人列席書面通知及送達過程、各級教評會 設置辦法、教師聘約、學校自訂規章、學校附理由通知當事人之書面等。
- 三、如屬性騷擾或性侵犯(性侵害)事件,另附學校性騷擾及性侵犯處理委員會調查報告及相關會議紀錄、學校性騷擾及性侵犯處理與防治實施要點。

四、補充說明:

號案	教師	解聘、停聘或不續聘	· 事 寧貝 未衣		核長簽章・・	填表口	日期・・	井	田 日	
	名稱學校		数	職雜		處分種類				
	事 具	蜜 及理由、審議重點、符合教師法第十四條何款事由、議決情形等)及理由、審議重點、符合教師法第十四條何款事由、議決情形等)(各級教評會審議過程包括委員出席情形、通知當事人陳述意見情形、當事人陳述意見摘要、學校之處理意、具體事實:								
	資料 料) 在益事人陳述意見內容、各級教評會設置辦法、教師聘約、學校自訂規章、學校附理由通知當事人之書面等資(含各級教評會會議紀錄及簽到表、調查報告及相關會議決議紀錄、書面通知當事人陳述意見及送達情形、忠									
		二、學校自訂規章或即一、教師法第十四條	7约规定僚文。3.一項第 款;「	<u></u> 0						